

2019-20 年度葵青區地區小型工程總結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葵青區議會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報告上年度 2019-20 年度葵青區地區小型工程的進度及開支情況。

背景

2. 自 2008 年 1 月，政府全面提升區議會職能，當中包括由 2008-09 年度起每年撥款三億元予各區區議會推行地區小型工程，改善地區環境。

3. 為了加強「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持續性，行政長官在 2011-12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政府會在未來兩屆區議會會期內，將計劃撥款逐步遞增至每年四億元，讓區議會持續改善地區設施，以及支援設施完成後的維修、保養及管理。現時，葵青區每年獲撥款約 1,862 萬作推行有關措施。

地區小型工程進度

4. 葵青區議會在 2008 年 1 月成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現「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處理地區設施事宜和推行地區小型工程。委員會下設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處理與地區小型工程相關事宜。

5.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自成立起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共通過 545 項由葵青區議員、地區人士、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及葵青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提出的地區小型工程，工程的總承擔額超過 2 億。

6. 2019-20 年度 34 項工程順利完成。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整體工程的進度概述於下表 –

主導部門	已完成的工程**												仍在進行中的工程	擱置/押後/取消的工程*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康文署	25	27	18	9	11	12	26	26	18	16	23	13	5	6
民政處	16	26	24	22	15	22	15	13	17	41	21	21	30	22
小計	443											34	40	28
總數	545													

* 規劃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在考慮每年區議會可支付的工程開支上限和部門人手安排等因素後，通過擱置/押後/取消有關工程。

**部份項目因額外工程等原因而更改完工日期，所以已完成的工程數字亦作相應調整，故本年呈報的數字或會與往年的有些微出入。

開支情況

7.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已支付的工程總額已接近 2 億 3 千萬元，過去八個財政年度的工程開支分列如下：

主導部門	2011-12 (萬)	2012-13 (萬)	2013-14 (萬)	2014-15 (萬)	2015-16 (萬)	2016-17 (萬)	2017-18 (萬)	2018-19 (萬)	2019-20 (萬)
康文署	437	641	459	922	572	1,298	856	1,116	594
民政處	966	990	1,101	1,049	805	502	921	694	853
顧問公司	398	269	506	125	509	131	127	101	23
總計:	1,802	1,900	2,066	2,095	1,886	1,931	1,904	1,911	1,470

葵青民政事務處
2020 年 10 月